

白河县信访局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制定全县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负责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承办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市信访局及中、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信访事项。

2. 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制度、政策的建议。

3. 承办省、市、县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负责向各镇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4. 承担办理市联席办、市信访局及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信访事项，组织协调到市赴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访接访劝返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镇、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和疑难信访问题。

5. 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推动中、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各级、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负责全县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检查指导。

6. 加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应用，全面推行网上信访，推动信访视频接访，加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互联网反映和投诉信访事项的受理、办理，发挥信访信息汇集分析职责。

7. 承担县信访联席会议日常工作。

8. 负责全县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行政股。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组织协调机关业务，督促重大事项的落实；承担重要会议的组织 and 会议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信访工作政府规范性文件的调研、起草、修改工作；负责机关文秘与公文管理、政务信息、新闻宣传、机要保密、档案管理、安全卫生、接待及后勤服务和各类大型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承担机关及直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和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局机关财务和资产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目标责任制考核和奖惩工作；承担部门党建、依法行政、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党风廉政和工青妇等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全县信访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检查指导。

2. 督查案办股。负责中、省、市联席办，中、省、市信访局及上级有关部门、单位交办的信访案件以及县联席办、县信访局自立案件的交办、督办、审核上报等工作；承办群众向县政府提出的信访复查工作；负责对全县信访

督查、听证评议、案件办理工作的业务指导；负责对违反信访工作纪律的行为提出责任追究的处理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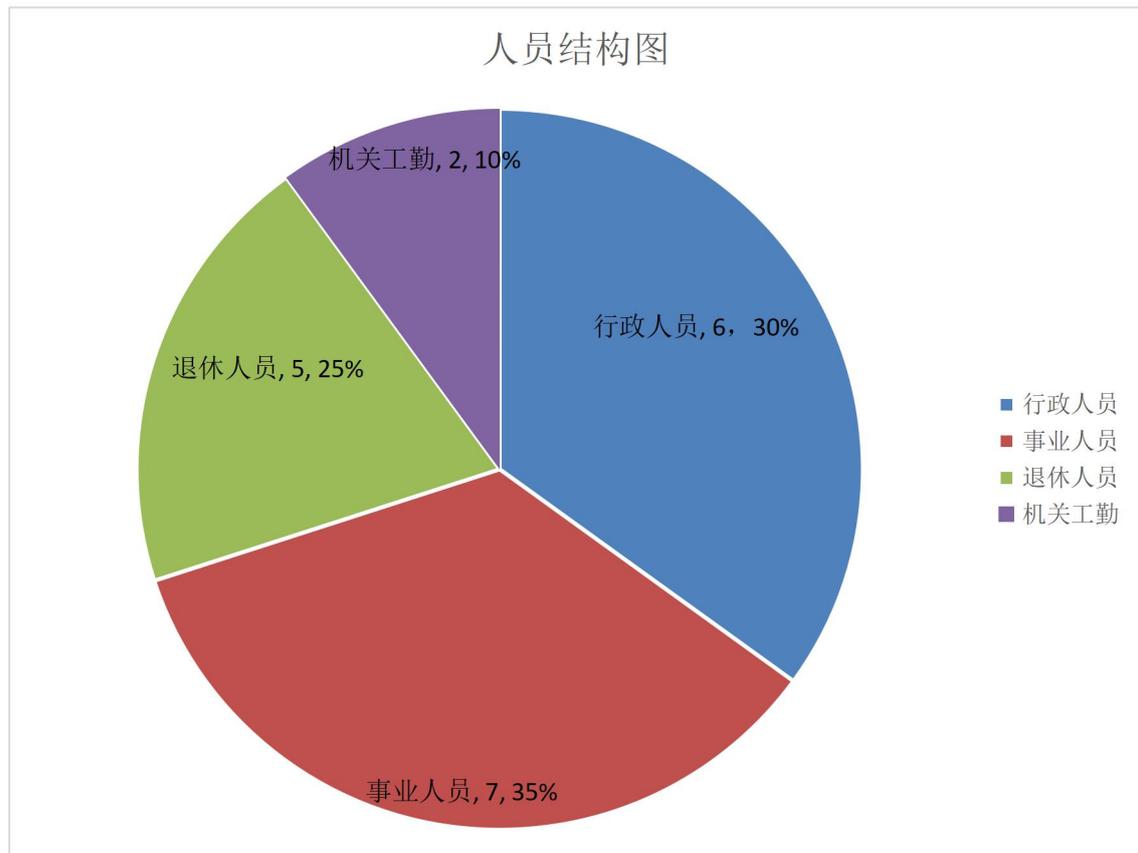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机关：

序号	单位名称
1	白河县信访局部门本级（机关）

三、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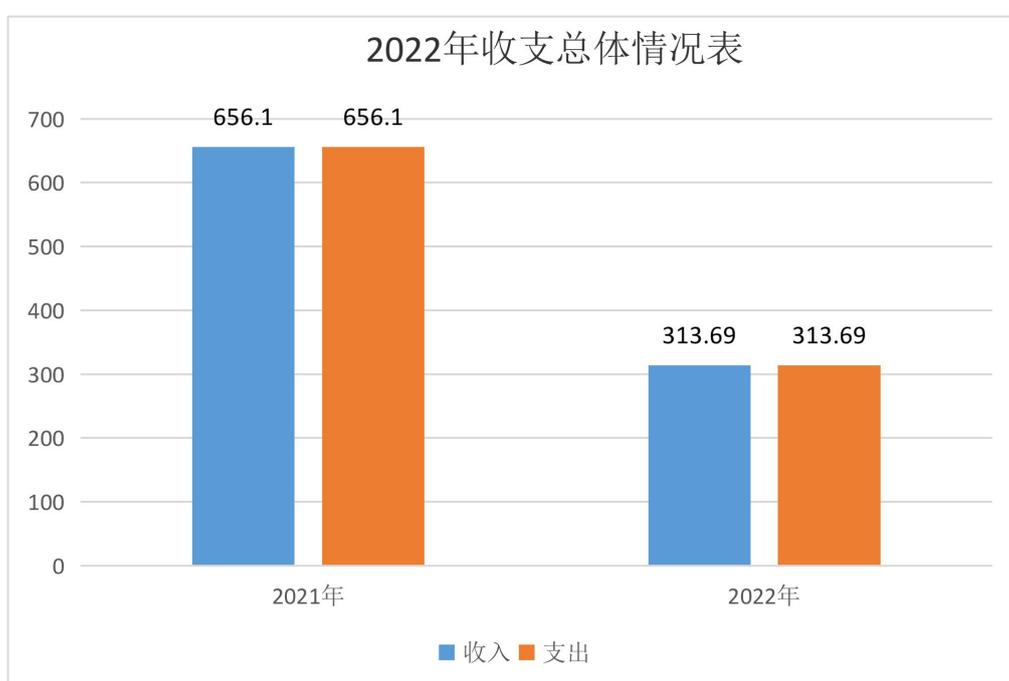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15 人，其中行政 6 人、工勤 2 人、事业 7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5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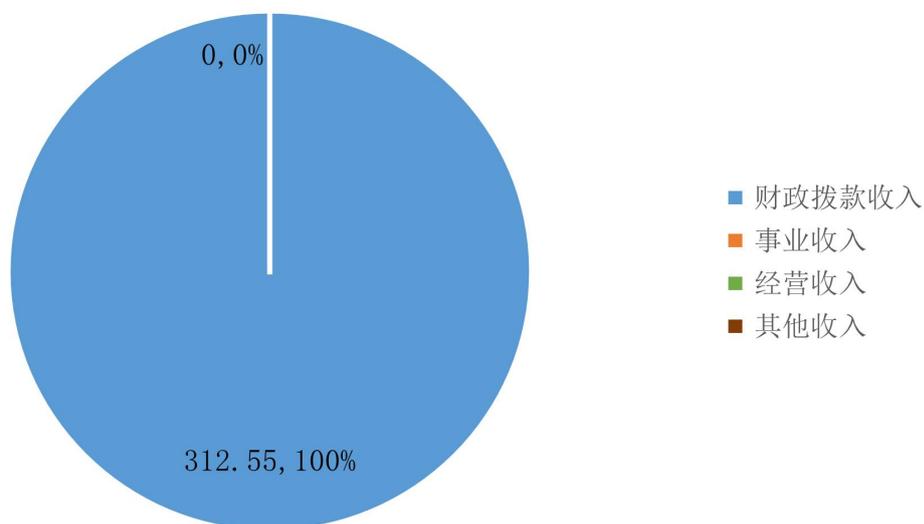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13.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342.41 万元，下降 52.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疑难补助资金减少，收、支总体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12.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12.55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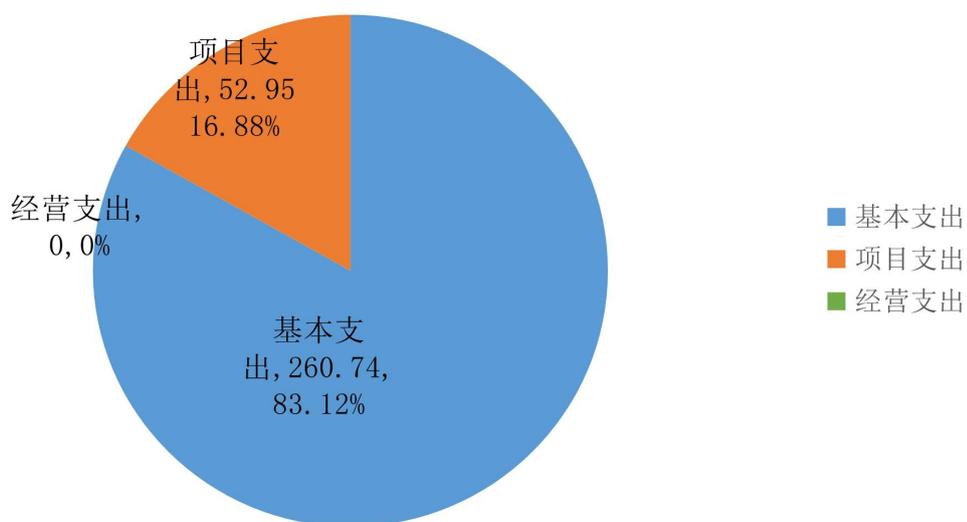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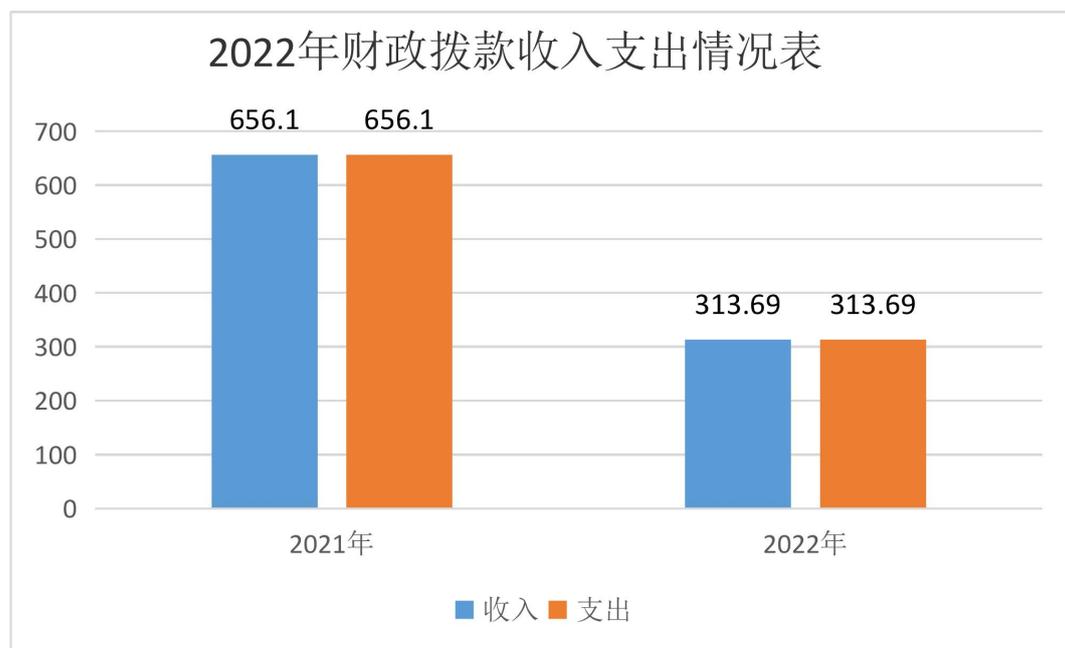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3.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0.74 万元，占 83.12%；项目支出 52.95 万元，占 16.88%；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313.6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342.41 万元，下降 52.1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疑难补助资金减少，收、支总体较上年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45.91 万元，支出决算 31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6%，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341.28 万元，下降 52.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信访疑难补助资金减少，收、支总体较上年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 145.52 万元，支出决算 18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9.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

年初预算 43.25 万元，支出决算 62.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3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信访疑难补助专项资金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18.75 万元，支出决算 21.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0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政策影响，缴费基数发生变化，支出相应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 9.38 万元，支出决算 9.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有退休人员，缴费支出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 9.61 万元，支出决算 1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6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增资，缴费基数发生变化，支出相应增加。

6.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年初预算 5.33 万元，支出决算 5.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 14.06 万元，支出决算 1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政策调整和人员调资增资影响，缴费基数增加，实际执行标准发生变化，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0.7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4.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6.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1 万元，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中途追加了培训费用，支出相应增加，以上数据不具备可比性。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6.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统计口径发生变化，商品服务支出等办公经费纳入基本支出机关运行经费统计核算，支出决算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年度工作目标顺利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具体情况如下：

1. 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到位资金 42.5 万元。截止当年 12 月，实际支出 42.5 万元，全部用于支付信访维稳差旅费和日常支出，资金使用率 100%。顺利完成本年度各项重点时间节点信访维稳工作，有效维护全县和谐稳定发展大局。

2. 2022 年信访疑难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5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付 8 万元，项目年度完成预算的 16%。进一步推进了疑难信访事项和久拖未决信访积案化解，极力扭转重复信访居高不下的局面，有效维护依法信访秩序，遏制重复访、越级访和非正常上访问题，项目已完成。

3.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乡村振兴工作重要论述和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落实上级有关乡村振兴的一系列工作部署，选派驻村工作队员驻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每月督促干部下村到户开展帮扶工作不少于2次，认真配合村干部完成各项帮扶工作任务。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工作经费等2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92.5万元。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分，2022年本部门预算项目共2个，全年预算数92.5万元，执行数50.5万元，完成预算的54.59%。

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较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确保项目的科学性。强化预算下达、预算执行环节指标使用实现前后对应，为单位进行绩效目标控制管理提供基础保障，提高单位项目支出资金使用、项目实施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是细化项目管理，确保项目按期实施。做好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执行中的控制管理，确保资金对应绩效目标执行，强化项目推进过程的管理，确保项目按计划推进。

三是严格人员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加强财务人员培训，熟练掌握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等各项政策，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不断提高业务能力，确保预算指标执行过程不交叉，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信访工作经费等 2 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具体情况如下：

1. 信访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预算资金 42.5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付 42.5 万元，项目年度完成预算的 100%，加大了信访工作力度，全年化解矛盾纠纷 500 余人，减少群体性事件发生，严厉打击缠访闹访非访，确保实现信访总量和积案存量双下降、信访事项办结率提升、赴省进京零上访，有效维护了县域和谐稳定大局，项目已完成。自评未发现问题。

2. 信访疑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预算资金 5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付 8 万元，项目年度完成预算的 16%。进一步推进疑难信访事项和久拖未决信访积案化解，极力扭转重复信访居高不下的局面，维护依法信访秩序，遏制重复访、越级访和非正常上访问题，项目已完成。自评未发现问题。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白河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5	42.5	4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5	42.5	42.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全县稳定大局，加大信访工作力度，全年化解矛盾纠纷500余人，减少群体性事件发生，全力做好非正常上访人员的接劝返工作，开展“信访基础业务规范提升年”活动，严厉打击缠访闹访非访，确保实现信访总量和积案存量双下降、信访事项办结率提升、赴省进京零上访。			维护了县域和谐稳定大局，年度预算收入42.5万元，支出42.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化解矛盾纠纷	200余起	200余起	10	10	
			指标2：控制上访人员	300人	300人	10	10	
			指标3：驻京劝返值班	≥6次	≥6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实施覆盖率	100%	100%	5	5	
			指标2：维稳程序及方式合规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维稳时间	2022年度	2022年度	10	10	
			指标2：差旅费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2	年初未月份值班，由于财政预算决算导致差旅费无法按时发放，下一步将进一步加强公务卡使用。
		成本指标	指标1：经费总支出	42.5万元	42.5万元	10	10	
			指标2：信访维稳值班差旅费	32.5万元	32.5万元	5	5	
	指标3：信访维稳办公经费		10万元	10万元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1：维护社会稳定大局	100%	100%	5	5	
			指标2：减少信访矛盾衍生率	85%	85%	5	5	
生态效益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及时控制非正常访态势	长期	长期	10	1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信访群众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10		
总分					100	98		

2022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疑难资金						
主管部门		白河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白河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8	10	16%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8				
	上年结转资 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扎实推进全县信访稳控工作，加大驻京信访值班力度，全力做好非正常上访人员的接劝返工作；持续推进疑难信访事项和久拖未决信访积案化解，极力扭转重复信访居高不下的局面，维护依法信访秩序，遏制重复访、越级访和非正常上访问题。			推动了疑难信访事项和久拖未决信访积案化解，有效维护了县域和谐稳定大局，年度预算收入 50 万元，支出 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6%。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 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化解疑难信访事项	10 余起	10 余起	5	5	
			指标 2：控制上访人员	300 人	300 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 1：实施覆盖率	100%	100%	5	5	
			指标 2：维稳程序及方式合规性	100%	100%	5	5	
			指标 3：化解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维稳时间	2022 年	2022 年 度	5	5	
			指标 2：业务处理及时性	100%	100%	2	2	
			指标 3：按进度拨款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指标 1：经费总支出	50 万元	8 万元	5	1	结转次年继续使用
			指标 2：化解经费	25 万元	0 万元	5	5	
	指标 3：处理疑难信访问题补助经费		25 万元	8 万元	5	5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	指标 1：维护政府正常的信访秩序	≥90%	≥90%	10	10	
			指标 2：化解各种矛盾纠纷水平，减少群体性事件	85%	85%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及时控制非正常访态势	长期	长期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信访群众满意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						
总 分					100	96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信访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98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B”。详见附件 1：《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5-7823474。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 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50.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0.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6.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2.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13.6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1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13.69	总计	62	313.6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12.55	312.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64	249.6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9.64	249.64					
2010301	行政运行	187.74	187.74					
2010308	信访事务	61.90	61.9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	3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	3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8	21.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1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3	农林水支出	5.33	5.3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3	5.3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9	1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9	1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9	1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3.69	260.74	52.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78	197.83	52.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78	197.83	52.9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8.34	188.34				
2010308	信访事务	62.44	9.49	5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	3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	3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8	21.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1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3	农林水支出	5.33	5.3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3	5.3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9	1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9	1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9	1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2.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0.78	250.7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45	30.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4	10.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33	5.3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59	16.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12.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3.69	313.6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13.69	总计	64	313.69	313.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13.69	260.74	52.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78	197.83	52.9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0.78	197.83	52.95
2010301	行政运行	188.34	188.34	
2010308	信访事务	62.44	9.49	52.9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45	30.4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45	30.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38	21.3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07	9.0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1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3	农林水支出	5.33	5.33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5.33	5.33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33	5.3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59	16.5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59	16.5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59	16.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9.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7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92.11	30201	办公费	8.2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0.99	30202	印刷费	0.8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1.1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93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38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07	30207	邮电费	0.6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54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0	30211	差旅费	1.3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44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2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9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44.16		公用经费合计				16.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单位): 白河县信访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 1

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专项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简况

白河县信访局主要职责为：

(一)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处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信访渠道给县委、县政府及领导同志的来信、来电、来访；承办国家信访局、省信访局、市信访局及中、省、市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群众来信、来电、来访和网上信访事项。

(二) 负责向县委、县政府反映来信来电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研判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修改完善有关制度、政策的建议。

(三) 承办省、市、县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负责向各镇和部门转办、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四) 承担办理市联席办、市信访局及有关部门转送、交办的信访事项，组织协调到市赴省进京集体访和进京访接访劝返工作，综合协调处理跨镇、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和疑难信访问题。

(五) 综合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研究、起草全县有关信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推动中、省、市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信访工作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总结推广各级、各部门信访工作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

议；负责全县信访工作年度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检查指导。

（六）加强信访信息系统建设应用，全面推行网上信访，推动信访视频接访，加强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通过互联网反映和投诉信访事项的受理、办理，发挥信访信息汇集分析职责。

（七）承担县信访联席会议日常工作，督促落实会议决定事项。

（八）负责全县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外事活动和对外交流。

（十）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它任务。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为继续做好驻京劝返工作，有效遏制进京越级访高发态势，实现确保到省进京上访和非正常上访大幅下降，确保不出现影响社会大局稳定的信访问题。全县各单位要把信访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经济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要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强化“谁制造问题、谁承担责任、谁受到追究”的工作导向严格进行问责。按照县委、县政府统一安排，从2022年3、5、7、9、12月份及重大活动到市、赴省、进京人员由信访局、公安、镇等组成，分别前往所在地轮流值班，历时5个月，每月实行轮换。一旦发生重点人员失联、失控，迅速启动应急预案，防止滞留倒流现象发生。

驻京工作前后共计5个月，全年预算共需资金42.5万元。其中：办公费计划金额5万，差旅费计划金额25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计划金额12.5万元（化解信访疑难问题），所需费用资金来源于财政拨款。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22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到位资金42.5万元。截止当年12月，实际支出42.5万元，全部用于支付信访维稳差旅费和日常支出，资金使用率100%。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白河县信访局作为项目主管部门，主要通过制度建设和规范审批流程，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具体表现为：一是制定《白河县信访局专项资金使用方案》和《财务内控制度》，用于管理项目资金审核与拨付；二是资金支出执行四级审批制，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项核算。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信访工作项目较合理地完成了信访维稳与成本控制工作，项目组织情况良好。具体表现为：

切实把好我县去京上访最后一道关口，维护北京的信访秩序和社会稳定，进一步加强驻京信访值班工作。成立了驻京工作领导小组，由信访、公安、镇等抽调相关人员组成，值班人员带足经费，确保值班人员无论在工作上，还是生活上都无后顾之忧，顺利完成本年度各项重点时间节点信访维稳工作，有效维护全县和谐稳定发展大局。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1. 持续开展“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坚持把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自上而下压实责任、由点到面凝聚合力。一是**坚持党政领导双推动**。定期召开县委常委会议、政府常务会研究专项工作，县委书记、县长带头包抓钉子案、骨头案，带动落实县镇两级党政领导接访包案责任。二是**夯实属地属事双责任**。明确各镇属地管理责任和行业部门属事办理责任，压紧压实县级联镇领导和行业分管领导包案责任，做到案

件不化解、责任不解套、领导不脱钩。三是实行镇和部门双考核。将专项工作作为属地镇和行业部门信访工作的重要考核指标，建立周提醒、月通报、年考评制度，做到“同向同标准、同责同考核”。截止7月中旬前，我县已全面完成重复访治理第一批交办的化解任务，此项工作在全省信访工作会上作经验交流。第二批交办的11件，已化解6件。

2. 组织开展推动化解重点领域信访突出问题工作。虽然，我县通过“矛盾化解攻坚战”“四大活动”“信访矛盾百日攻坚”等活动化解了一批久拖不决的陈年老案，全县信访秩序持续向好转变，但重点领域信访矛盾仍然突出。在房产开发建设领域遗留信访问题依然很多，如，锦绣山庄建设、狮子山开发和城区烂尾工程等方面信访问题化解难度大，信访人长期在县内重复走访。10月以来，狮子山钰城华府项目建设信访问题涉及160余户，扬言如不妥善处理，将集体赴省上访。县级联镇领导多次召开研判会进行分析，组织群众代表进行答复研判，最终达成一致意见，使得项目有序推进。

3. 扎实开展“大督查大接访大调研”活动。按照活动要求及时制定工作方案，实施信访工作专项督查工作19次，压实县级党政领导接访下访约访工作，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均按每月1次要求完成接访任务，截止12月底县级党政领导共接待群众来访159件164人次。对领导接访的事项按照“谁接访、谁包案、谁督办”的工作原则，全部实行领导包案，挂牌督办，有效解决了一批信访问题，群众越级上访明显减少，通过开展县镇领导接访工作，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建立了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和解决信访问题的工作机制，做到事情有人管，问题有着落，化解了一批信访问题，缓解了矛盾上行压力。

4. 组织开展赴省进京越级走访专项治理行动。始终把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放在第一位，面对群众合理诉求做到第一时间介入，尤其遇到涉众型群体矛盾、涉及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等矛盾时，不等不靠，主动作为。通过周五研判制度，进一步压实了信访工作责任，将“属地管理”和“行业分管”责任有机统一，形成处理信访问题的整体合力，依法果断处理职权范围内的信访事项。如积极协调处理“5.18 交通事故”、城关镇排险伤亡等安全生产领域信访问题，统筹推进“备仕达”涉众型信访矛盾问题。基本实现信访群众在县镇内有序走访，严控赴省进京越级访和缠闹访问题发生。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 整体评价结果

白河县信访局 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总体得分：**98 分**，评价结果为“**B**”。

项目目标明确，计划合理可行。项目的实施切实把好了我县去京上访最后一道关口，维护北京的信访秩序和社会稳定，进一步加强驻京信访值班工作。成立了驻京工作领导小组，由信访、公安、镇等抽调相关人员组成，值班人员带足经费，确保值班人员无论在工作上，还是生活上都无后顾之忧，顺利完成本年度各项重点时间节点信访维稳工作，有效维护全县和谐稳定发展大局。但项目实施过程中，也存在差旅费支付不及时等问题。

根据评价结果，评价组建议：一是及时支付出差人员差旅费，保障出差人员外出经费需求；二是加强内部管理，规范支出审批流程。

(二) 主要指标分析

(1) 预算资金执行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信访工作专项经费项目，预算资金 50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底已支付 42.5 万元，项目年度完成预算的 100%。

(2) 产出类指标：标准分值 50 分，综合得分 48 分。

评价组主要从差旅费支付角度，对白河县信访局 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详情如下：

项目费用按计划完成支付。按照实际产生费用情况，2022 年完成信访工作经费费用支 42.5 万元，保障了信访局日常工作顺利开展，但存在年初末月份报销不及时问题。

(3) 效益类指标：标准分值 30 分，综合得分 30 分。

白河县信访局 2022 年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的实施，一方面保障了信访局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另一方面为维护全县和谐稳定大局提供了有力支撑，主要表现为：2022 年 1-12 月，我县共登记受理各类信访事项 649 件。网上系统及时受理、按期答复均为 100%；国家局登记信访事项信访部门群众满意率 95.29%，责任单位群众满意率 90.70%，一次性化解率 96.70%；省信访局登记信访事项信访部门满意率 100%，有权处理责任单位 100%。

(4) 满意度指标：标准分值 10 分，综合得分 10 分。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实施的受益对象主要为白河县信访局全体干部（驻京、重要节点值班人员），全体干部职工对项目实施结果满意度达 90%以上。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未及时支付出差人员差旅费。2022 年 12 月和 1 月驻京人员差旅费因跨年度产生，导致当年差旅费支付不及时。

六、改进工作的建议

(一) 加强项目支出及时性管理

针对未及时支付出差人员差旅费问题，建议白河县信访局提前规划财务资金使用，提前预留出差经费，对于因

预算管理造成的时间错位，可通过提前一年将下一年差旅费纳入预算进行解决。

(二) 规范内部管理和审批流程

针对项目支出审批流程不规范的问题，建议白河县信访局加强财务内部管理，完善内控制度，建立健全财务审批制度，规范凭证审核工作。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无